SEP242019_02B6203 · EB-3技术工人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事项 OFF~-~ 日期：2019年9月24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

申请人，一家al !企业，寻求雇用受益人担任商业诚信专家。申请人请求将其归类为第三优先移民类别下的技术工人。移民和国籍法（该法）第203(b)(3)(A)(i)条，8 U.S.C. § 1153(b)(3)(A)(i)。该类别允许美国企业担保具有至少两年培训或经验的外国国民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按要求证明受益人符合劳工证的最低学历要求。因此，他认定受益人不符合所提供职位的资格。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额外证据，并主张受益人凭借其在相关研究领域的三年印度学士学位符合所提供职位的资格。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基于就业的移民程序

基于就业的移民通常遵循三步程序。首先，雇主从美国劳工部（DOL）获得批准的劳工证。1 见该法第212(a)(5)(A)(i)条，8 U.S.C. § 1182(a)(5)(A)(i)。通过批准劳工证，DOL证明没有足够的、有能力、愿意、合格且可用的美国工人担任所提供职位，并且雇用外国国民担任该职位不会对类似就业的国内工人的工资和工作条件产生不利影响。见该法第212(a)(5)(A)(i)(I)-(II)条。其次，雇主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提交移民签证申请。见该法第204条，8 U.S.C. § 1154。第三，如果USCIS批准该申请，外国国民在美国境外申请移民签证，或者如果符合资格，在美国境内调整身份。见该法第245条，8 U.S.C. § 1255。

1 申请的优先日期是DOL接受劳工证处理的日期，在本案中为2018年1月17日。见8 C.F.R. § 204.5(d)。

Matter of F□

二、所提供职位的要求

在本案中，劳工证规定所提供职位商业诚信专家的最低要求为美国学士学位或计算机科学、工程、信息系统、商业、广告、统计学、数学或相关领域的外国同等学位，加上在所提供职位或分析师相关职业中24个月的经验。不接受教育和工作经验的替代组合。劳工证还在H.14部分的相关内容中规定：

雇主将接受*计算机科学、工程、信息系统、商业、广告、统计学、数学或相关领域的学士学位，以及2年在所提供职位或分析师相关职业中的工作经验。*雇主将接受3年或4年学士学位。
申请人提交了来自I....____ __. Corporation对受益人学历的评估，该评估得出结论，受益人来自印度
University of Health, Medical and I I
Technological Sciences的三年制酒店与餐饮管理理学学士学位相当于酒店管理理学学士学位的三年学习。对受益人学历的评估并未主张受益人的三年制学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而是得出结论，受益人的学位等同于三年美国大学教育。

申请人还提交了来自.__ _____ __.
I 的受益人的学历评估，该评估将受益人在酒店与餐饮管理方面的课程与美国商业学位课程中会出现的课程进行比较，并得出结论，受益人的“ 学术资历与商业学位直接相关 ”。

审理主任认定受益人不具有与劳工证所列研究领域之一相关的学位。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忽略了I I评估。在其决定中，审理主任未提及或分析该I I I I
评估，也未说明为何受益人在金融、会计、统计学、管理、人力资源、信息系统和市场营销方面的课程与美国商业学位课程中的课程不相关。基于我们对I I评估、受益人学位及其成绩单的审查，我们认定申请人已通过优势证据证明受益人的三年制外国学位与允许的研究领域相关。因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决定中的该部分。然而，基于下述理由，该申请不能获批。

基于劳工证H.14部分的措辞，审理主任还认定受益人不符合劳工证的最低要求，因为受益人拥有三年制外国学位，该学位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在评估职位要求时，我们必须审查随附劳工证中的职位提供部分，以确定所提供职位的最低要求。我们既不能忽略劳工证的条款，也不能施加额外要求。见K.R.K. Irvine, Inc. v. Landon, 699 F.2d 1006, 1009 (9th Cir. 1983); Madany v. Smith, 696 F.2d 1008, 1012-13 (D.C. Cir. 1983); Stewart Infra-

Red Commissary of Mass., Inc. v. Coomey, 661 F.2d 1, 3 (1st Cir. 1981)。我们对职位要求的解释必须涉及阅读和适用劳工证的平实语言。见Rosedale Linden Park Co. v. Smith, 595 F. Supp. 829, 834 (D.D.C. 1984)。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劳工证的平实语言表明申请人会接受拥有三年制学士学位的职位候选人，无论其是否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我们不同意申请人的主张。劳工证的平实语言表明申请人只接受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的三年或四年制学士学位。劳工证上没有迹象表明申请人会接受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的外国学位，例如受益人所持有的三年制印度学位。2

我们注意到，三年制外国学位有可能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根据我们的经验，有些三年制外国学士学位可能被视为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例如，英国的学士学位通常反映三年大学学习。但是，由于英国大学生通常完成一年或以上的大学预科课程和考试，我们通常认定三年制英国学士学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然而，在本案中，受益人的三年制印度学位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

申请人指出其招聘信息重申申请人“ 将接受3年或4年学士学位 ”。然而，该声明并未提醒申请人，申请人会接受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以外其他学历的外国学位，例如受益人所持有的三年制印度学位。相反，招聘信息支持我们对劳工证的解释。我们认定劳工证的平实语言表明申请人只接受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的三年或四年制学士学位。由于受益人的学位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他不符合所提供职位的学历要求。

总之，我们认定受益人的学位与允许的研究领域相关。因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决定中的该部分。然而，我们认定劳工证要求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的三年或四年制学士学位。受益人不具有所要求的学位，因此，他不符合所提供职位的资格。因此，我们将维持审理主任决定中的该部分。

三、结论

在签证申请程序中，申请人有责任证明其符合所寻求移民福利的资格。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申请人未履行该责任。

2 我们注意到，申请人在劳工证H.4部分要求学士学位，并未允许替代教育水平。因此，劳工证要求美国学士学位或其外国同等学位。如果申请人意图接受低于美国学士学位或其外国同等学历的资格，其可以在劳工证上标明“ 其他 ”并注明可接受的替代教育水平。

Matter of FLJ

命令：上诉被驳回。

引用为 Matter of FQID# 5962484 (AAO Sept. 24, 2019)